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要求，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新环保”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机构，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对华新环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关键岗位人员进行了现场培训。

一、现场培训的基本情况

实施本次现场培训前，东兴证券编制了培训材料，并提前要求华新环保参与培训的相关人员了解培训相关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关键岗位人员通过现场或线上的形式参加了培训。

二、现场培训的主要内容

本次培训主要内容为全面注册制改革、对外投资规范、内部控制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规范及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

公司参会人员就部分问题向东兴证券授课人员进行了咨询提问，东兴证券授课人员现场进行了解答。

三、现场培训结论

通过本次培训，有助于加强华新环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关键岗位人员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法律法规的熟悉和深入理解，本次培训达到预期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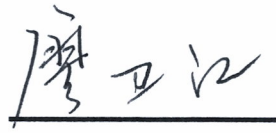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朱树博


廖卫江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29 日

